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基金对账单邮寄服务形式调整的公告

为支持环保公益事业，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对基金对账单的邮寄服务形式进行调整，从 2012 年 4 月 1 日起，本公司将按照更改后的规则提供对账单服务，对于未定制对账单服务的投资者不再主动提供对账单。具体如下：

一、原对账单服务形式：

定期对账单邮寄服务。

二、调整后对账单服务形式：

1、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的账户自动查询系统查阅对账单。

2、投资者也可通过本公司网站、电话等方式向本公司定制纸质、电子等形式的定期对账单。

服务规则为：

定期对账单服务：季度对账单及年度对账单。本公司在每季度结束后向本季度有交易并定制季度对账单服务的投资者提供季度对账单；每年结束后向所有本年度末持有基金份额并定制年度对账单服务的投资者提供年度对账单。

定制方法为：

（1）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的账户自动查询系统进行定制。

（2）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 95105828 或 020-83936999 转人工服务进行定制。

本调整自 2012 年 4 月 1 日起生效。本公司有权根据业务发展及投资者需求，对服务规则进行适时调整。

重要提示：

1、对账单服务仅适用于本公司旗下除 ETF 外的开放式基金，其中 LOF 基金场内投资者不适用此服务。

2、由于投资者提供的邮寄地址、手机号码、电子邮箱不详、错误、变更或邮局投递差错、通讯故障、延误等原因有可能造成对账单无法按时或准确送达。因上述原因无法正常收取对账单的投资者，敬请及时通过登录本公司网站的账户自动查询系统，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转人工服务，或到原基金销售网点办理联系方式变更手续；需要后补对账单的投资者敬请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本公司将尽快以投资者选择的方式提供。

3、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本公司客服电话：95105828（免长途费）或 020-83936999

本公司客服传真：020-34281105

本公司网址：www.gffunds.com.cn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3月21日